

国际中文考试服务合作协议

Collaborative Agreement of the Chinese Proficiency Test

兹证明 /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考点名称 / Name

印尼玛琅国立大学孔子学院
Confucius Institute, Malang National University, Indonesia

为 国际中文考试考点

Is a Chinese Tests Center



汉考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Chinese Testing International Co.,Ltd. (CTI)

汉考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与
印尼玛琅国立大学孔子学院
关于国际中文考试服务合作协议

汉考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与印尼玛琅国立大学，就合作组织实施国际中文考试（含中文水平考试 HSK、中文水平考试 HSK（口语）、商务中文考试 BCT、中小學生中文考试 YCT）达成以下协议：

一、举办机构

1. 甲方

名称：汉考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
德胜国际 B 座 17 层

邮编：100088

电话：0086-10-59307614

电邮：kaowu@chinesetest.cn

联系人：崔梦捷

2. 乙方

名称（中外文）：印尼玛琅国立大学孔子学院

Confucius Institute, Malang National University, Indonesia

地址（外文）：PUSAT BAHASA MANDARIN(CI)

UNIVERSITAS NEGERI MALANG
Jalan Semarang 5, Malang, Java Timur, Indonesia

邮编：65145

联系电话：0341-5726-11/+62 812-1692-3960

电子邮箱：957891303@qq.com;mlkynews@163.com

联系人：陈文强/Bu Sari

3.甲、乙双方同意友好合作履行该协议书的各项条款。

二、双方职责

1.甲方的主要职责：

(1) 负责考试试题命题、试题制作、题库建设。编写、出版中文考试大纲、试题真题集及其他相关考试教辅材料。

(2) 制定符合海外考试组织实施的考务管理办法，提供考务培训和考试组织实施的咨询服务，认证合格的考试管理人员。

(3) 根据乙方实际需要和条件，为其提供纸笔考试或用计算机开展的网络考试。纸笔考试采取考试材料邮寄方式，网考考试采取安装网考系统或设置访问特定网页形式。

(4) 提供基于汉语考试服务网（www.chinesetest.cn）的考试报名、考务管理、模拟考试、成绩查询等互联网平台服务。

(5) 负责试卷材料、成绩报告的邮寄。

(6) 负责成绩处理及发布，收到乙方寄回的各项考试材料之日起的1个月内，提供考生网上成绩查询服务。

(7) 收取结算考试服务费并提供必要的财务凭证。

(8) 中国国内的有关广告宣传费由甲方负担。

(9) 根据乙方的工作成果及工作总结，每年进行评估。

(10) 根据甲方年度计划，视具体情况支持乙方举行的与中文考试相关推介活动。

2.乙方的主要职责

(1) 负责所在地中文考试的宣传、报名、收费、组织实施、成绩报告发放以及有关考试信息咨询等工作。依照《考试管理办法》和《中文考试管理手册》在本考点组织实施考试。

(2) 根据汉语考试服务网发布的考试日历，结合所在地实际情况，制订本考点年度考试计划。每年组织的中文考试（包括 HSK、HSK 口语、YCT 和 BCT）服务应不少于两次。第一年收费考生人数不少于 1000 人次，第二年收费考生人数不少于 1200 人次，第三年收费考生人数不少于 1500 人次。

(3) 依照甲方有关要求配备场地和设施，包括但不限于：考场、考务办公室、考试材料保密储存室（储存处）、考试需要的各类设备。

(4) 建立充足稳定的考务人员队伍，按要求开展考务人员培训，对通过管理认证考试的人员在考务工作管理系统中登记。委托合格的主考和监考主持考试。

(5) 考前按照报考要求核实考生所提交的各种证件和资料，在指定时间内完成考试报名工作并收取考试服务费。

(6) 保证考试全过程中试卷、答卷的安全及考场的秩序。如考试实施前发生考卷丢失、考题泄漏或考试过程中发生严重作弊等情况，乙方必须及时向甲方报告。甲方将视情

况决定取消考试或宣布考试成绩作废。

(7) 乙方对外宣传品应与甲方保持一致，如有变化应向甲方提供乙方宣传品样品，经甲方同意后方可使用。

(8) 考点应全力做好考试宣传、推广工作，积极拓展考试生源和渠道，不断扩大考试规模和影响力，时刻维护国际中文考试品牌，考点及考点工作人员不得出现任何有损国际中文考试形象和考试声誉的行为。

(9) 根据甲方考试计划安排考试时间表，考试时间表的确定和变更需经甲方同意，如考试时间有调整应及时通知甲方。

(10) 租用考场、考务培训、主监考劳务费及其它乙方境内办公费由乙方负担。

3. 双方共同职责

(1) 甲、乙双方均以为考生服务为最基本的原则。

(2) 甲、乙双方均应根据本协议完成各自职责内事务。

三、考试时间

每年9月甲方在网站 www.chinesetest.cn 公布下一年度各次考试时间，供乙方选择。乙方根据当地实际需要，选择承办所有或若干次考试，每年考试次数原则上不少于两次，并于12月5日前将乙方下一年度考试安排提交给甲方。甲方于12月25日前将乙方所确定考试时间在 www.chinesetest.cn 网站上公布，以便考生查询。考试时间确定后，原则上不再变更。

四、收费及费用

1. 考试采取一费制，向考生收取考试费，乙方不可另立

名目增加对考生的收费。

2. 考试服务费甲乙双方的分配比例为 5:5。乙方需在考试结束后 3 个月内与甲方结算考试服务费，如逾期未结清，甲方有权关闭乙方考试报名通道。考试服务费结清后，乙方提交缴清证明，甲方将重新开通乙方考试报名通道。如逾期 6 个月，乙方仍未与甲方结清考试服务费，甲方有权终止此协议。

3. 乙方在印度尼西亚实施国际中文考试的考试服务费标准如下：

中文水平考试 HSK 考试服务费标准	
级别	考试服务费标准（印尼盾） （纸笔、网考按以下同一标准收费）
HSK 一级	250000
HSK 二级	320000
HSK 三级+口语初级	700000
HSK 四级+口语中级	900000
HSK 五级+口语高级	1200000
HSK 六级+口语高级	1300000
HSK 七-九级	1500000

*2023 年起，中文水平考试 HSK 三级—六级与中文水平考试 HSK（口语）合并报名。报名 HSK 三级考试须报名 HSK（口语）初级考试；报名 HSK 四级考试须报名 HSK（口语）中级考试；报名 HSK 五、六级考试须报名 HSK（口语）高级考试；考试费用由中文水平考试 HSK 与中文水平考试 HSK（口语）相加所得。

*2024 年为 HSK 七-九级推广期，在推广期内，HSK 七-九级按照协议定价收取，推广期结束后将按照 HSK 六级+HSK 口语高级费用上浮 30% 收取。

中文水平考试 HSK（口语）考试服务费标准	
级别	考试服务费标准（印尼盾）

	(纸笔、网考按以下同一标准收费)
HSK (口语) 初级	260000
HSK (口语) 中级	360000
HSK (口语) 高级	525000

商务中文考试 BCT 考试服务费标准	
级别	考试服务费标准 (印尼盾) (线下纸笔、机考按以下同一标准收费)
BCT (A)	330000
BCT (B)	440000

中小學生中文考试 YCT 考试服务费标准	
级别	考试服务费标准 (印尼盾) (线下纸笔、机考按以下同一标准收费)
YCT 一级	150000
YCT 二级	200000
YCT 三级	250000
YCT 四级	310000
YCT 初级口语	150000
YCT 中级口语	250000

甲方有权对考点所在国的收费标准进行调整, 如有调整将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 分成比例不变。

4. 甲方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Chinese Testing International Co., Ltd
开户行:	BANK OF CHINA
银行地址:	No.83.Xi Cheng Qu De Sheng Men Wai

(De Sheng International Center)

Beijing 100088, China

账 号: 3259 6525 2358

SWIFT Code: BKCHCNBJ110

5.甲方派遣督考人员的国际旅费、食宿等费用原则上由甲方负担,乙方为其提供市内交通便利。

6.中国国内的有关广告宣传费由甲方负担,考点所在地的广告宣传费由乙方负担。

7.命题、试卷编制、录音、证书制作及其它中国国内办公费由甲方负担。租用考场、支付主监考劳务费及其它乙方境内办公费由乙方负担。双方相互邮寄必要的印刷品,邮寄费由寄方负担。

8.乙方可向甲方订购中文考试用书(包括考试大纲、考试教程和其他考试材料等),乙方如需翻译、出版上述考试用书,须获得甲方授权,并签署相关协议。

9.甲、乙双方按照各自所在国法律依法办理相关税务事宜,原则上各自所在国的相关税费由各自承担。

五、知识产权

1.甲方对考试项目所涉及的所有知识产权拥有完全所有权。除非本协议另有规定,本协议不被视为乙方从甲方获得了有关考试的任何著作权、专利权、许可权或其他任何权利。

2.乙方同意在注册包含有关考试项目标识名称,包括标识名称的译文(无论单独出现或与其他文字一起出现)的因

特网域名之前须从甲方取得书面批准。

3.乙方同意不尝试注册或使用商标或任何甲方认为与甲方注册商标、商号相似的、容易引起混淆的商标或商号。乙方同意与甲方及其机构合作，协助在地域范围内执行任何及所有足以使甲方申请及/或保护其地域内商标注册的文件。乙方将依甲方要求，对其提供乙方为商标注册或更新而使用商标的证据。乙方保证在未得到甲方事先书面批准的情况下，不授权他人使用商标。

4.乙方将及时通知甲方得知，由第三方针对甲方知识产权而引起的威胁、实际侵害、需求或诉讼。

六、保密条款&数据保护

1.保密信息：所有技术或非技术信息，包括考试项目的考试内容、考生的有关数据和资料（“个人数据”），以及有关的专利、版权、商业秘密、专有信息、技术、发明、专有技术、流程、装置、设备、软件程序、软件源代码文件均属于保密信息。甲、乙双方不得因向对方披露任何信息而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的知识产权。

2.保密义务：无论本协议是否终止或解除，甲乙双方应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有关对方的保密信息进行严格保密。除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或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必须向第三方披露外，甲、乙双方不得向其他任何第三

方披露保密信息或其中的任何部分，除为本协议履行之目的外。

3.以下信息不属于保密信息：

(1)任何一方书面同意另一方可以不受保密限制对外披露的任何信息。

(2)任何有书面证据证明信息接收方在未违反本协议规定的情况下即拥有或获得的信息。

4、双方对于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获得的任何数据承诺如下：

(1) 负责确保在本协议过程中获得、收集或使用的所有个人数据（包括任何电子格式的数据）均应安全存储；

(2) 采取适当措施，确保该等个人资料完全安全，并防止在其保管期间出现未经授权查阅或披露该等资料的行为，或防止该等资料的遗失或毁坏；

(3) 不向任何其他方披露个人数据，除为满足本协议需要而直接或间接要求进行相关披露，或为监测或报告不良事件，相关方应另行签署数据共享或数据处理协议进行任何此类数据披露，协议内容应与本协议条款相适应；

(4) 未经考生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考生身份，但根据相关法律规定需进行披露的除外。

七、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均不对因超出其合理控制范围的情况导致的

本协议的延迟或未能履行承担任何责任或被视为违反本协议。受这种情况影响的一方应在这种情况造成延迟或未能履行义务时，以及在这种情况下不再影响其履行义务时，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八、协议书有效期

1.合作期限：甲乙双方的合作期限为2年，自2024年6月1日至2026年5月31日止。

2.终止：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希望终止协议，须于60日前书面通知另一方，并有义务妥善安排考生报名考试相关事宜。

3.续签：协议期满后，如乙方有意继续承办甲方中文考试，需在协议期满前2个月内向甲方书面提出续签协议意向，双方协商一致后续签协议。

九、未尽事宜

1、本协议如涉及未尽事宜，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

2、本协议由各方自身所属，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转让、分包或以其他方式转移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或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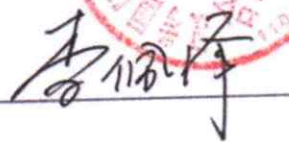
3、任何一方未能或延迟行使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或补救措施，均不得解释为或视为放弃行使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或补救措施，任何单独或部分行使任何权利或补救措施的行为也不得妨碍后续进一步行使该权利或补救措施。

4、本协议中的任何内容均不得创建、证明或暗示双方之间存在任何代理、伙伴或合伙经营关系。任何一方均不得以另一方的代理人身份行事或自居，也不得作出或表示其有权代表另一方作出任何承诺。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分包或以其他方式转移其在协议内的任何权利和义务。

5、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页为《国际中文考试服务合作协议》的签署页)

甲方：汉考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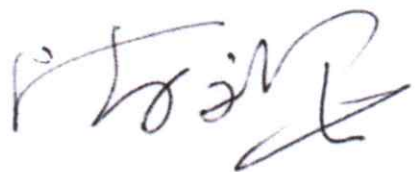
法人代表签字：

日期：2024.5.23

乙方：

印尼玛琅国立大学孔子学院

外方院长：

中方院长：

日期：2024年5月16日